**2017荷马奖章颁奖记**

文/赵 四

十月的加拿大，无论对东海岸还是西海岸来说，都是最好的季节。地大物博、林木资源极大丰富的广袤北美大地，仿佛要在这短暂秋季里用尽从冬到夏积蓄起的所有颜色，林木拼尽各自气力，九月一过，转眼间从西到东，大地便铺开了它一树一妍色，一木一盛姿的鼎盛之秋。高大雪松资源的似乎取之不尽也缔造了北美洲西海岸举世称奇的图腾柱文化。

9月29日-10月8日，加拿大东部法语区举办了为期10天的第33届三河市国际诗歌节，我有幸应邀参加了这一盛会。三河市国际诗歌节不愧是世界诗歌节中口碑最好的之一，组织者老派得略带不善变通的认真中透着对世界诗歌秩序和品质的坚守，小城三河市坚持每年在这10天里成为诗歌最后的情人，爱它所爱，慕它所敬，不管世界怎么变化，三河市不想改变自己的诗歌品味。每位与会者要带30首法语诗作或译诗前来，品质自是难以藏拙，若品相上成，也是易于在这里新遇知交的。正是在数次同场朗诵中，我和加拿大著名法语女诗人露易丝·杜普蕾（Louise Dupré)，阿根廷西语大作家、女诗人玛利亚·罗萨·洛霍（Maria Rosa Lojo）相识互赏，结下了此后一直延绵的诗歌灵魂姐妹情谊。

带着对三河市诗歌节的敬重之情和魁北克省缤纷斑驳的树影记忆，我来到了六小时航程以远的加拿大西部岛屿温哥华岛上的维多利亚市。如果说魁北克省是北美一个彻底的法语世界，那么温哥华岛就是最铁杆的英语国度，在加拿大建国之后颇长一段时间里，温哥华岛所在的不列颠哥伦比亚省还坚持着英国殖民地的身份，这也是为何至今它的名字前往往还会带上“英属”二字的原因。

自西部最大的城市温哥华转飞维多利亚市的二十几分钟慢飞低飞航程，对坐在舷窗边的人来说，是福利之旅，太平洋岛图之多变是眼目的飨宴，让人疑心造物主泼墨挥就此地时兴致盎然，哪还管它墨点飘零、色块漫溢、崖角差互……

来到维多利亚市适逢节期，10月9日是加拿大2017年的感恩节，全民放假，因此行前我和蒂姆·利尔本商定，颁奖仪式定于10月10日在维多利亚大学举行。

第二天一早我先在维多利亚大学写作系作了一个名为《中国当代诗歌现场》的奥赖恩访问艺术家演讲，英文演讲，行前充分准备、届时照本宣科，倒也不难，难的是如何应对题中“现场”所包含的陷阱，对于任何一个文本至上的真诚的诗歌写作者和读者来说，几乎以“现象”遮蔽着实际写作成就的中国当下诗歌图景可不是三言两语理得清的……但好在今年是新诗百年节点，历史纵向谈来总是资料丰富、可采观点众多。

中午一点，颁奖仪式暨迷你酒会在大学教师俱乐部里如期举行，全程活动是我非常欣赏的简净画风。先是两级院、系领导简要介绍活动缘起，欢迎欧洲荷马奖章代表前来大学颁奖，对在本系任教的诗人获颁奖章由衷祝贺。由于本系师生都很熟悉已在此任教了十余年的获奖诗人利尔本，于是在原创作系主任、诗人洛尔娜·克罗齐（Lorna Crozier）介绍毕颁奖嘉宾之后，仪式很快便过渡到了关键的颁奖环节。在转致了奖章评委会对利尔本的祝贺和对维多利亚大学举办颁奖仪式的感谢之后，我开始朗读授奖辞，授奖辞分为两部分，前半承惯例介绍奖章缘起、理想、评委会构成，后半对诗人在诗歌文化、思想性、艺术性方面的成就作综合评价。我精心揣摩撰写的授奖词中概括的诗人利尔本正是加拿大诗人们心目中的利尔本，事后收到的与会者反馈证实了我的功夫所下得当。最重要的、既严肃又活泼的奖章和奖证交与接、授与受程序完成后，利尔本作了受奖答谢。答词重申了他多年来坚持的重要诗歌理念：在如今这样一个似乎尤不适合诗歌、诗歌之美生存的时代，诗人的责任仍是通过诗所特具的“神通”或仪式的变形力量，来像前辈诗人聂鲁达成功做到的那样，在全景观照和细节呈现中使物和其观看者双双被解放，使诗担得起在生活和政治的中心位置的角色。从中我们可见诗人的文化责任心之一斑。

在2017年8月底于成都召开的草堂国际诗会上，我借诗会研讨会初拟话题“诗歌翻译的可能与不可能”提交了一篇名为《难在不能，能也很难》的小文，其后半部分所用译例完全可视作我推荐利尔本获颁荷马奖章的理由和依据（艺术性方面的），因此不妨在此照录：

2017年初我加入欧洲诗歌暨文艺荷马奖章评委会任副主席之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推荐利尔本获颁荷马奖章，几乎可以说，评委会最终决定授予他这个奖章表彰的就是他有效的诗歌难度写作。译利尔本的诗歌让我充分体会到，如果翻译一个真正诗歌语言艺术大师的作品，再好的译者，在原文之外的语言中，都是难以追步原文中那个诗人本来的语言力量的。语言自带力量，在诗歌语言中体现得最为充分。这样的诗人也是最具传播障碍的。所以有时候，便于传播和挑战难度并通过与母语搏斗强固它的责任在诗人身上难免会交战。利尔本的诗歌具有一种鲜明的语词特征，加拿大诗人唐·多曼斯基指其为“double-jointed”，这个词通常指一个人的手指关节极端灵活可以向各个方向屈折，仿佛长着两个关节似的，一般诗人即便不是口语诗人，不是特别散文化的写作，也达不到这样的多方向性。用这种性质的语词写成的诗句内在张力、紧张度极高，译的时候会有一种根本拆不动它的感觉，花上一整天，我才能译出十来行利尔本的诗。在我的诗歌翻译经验中，最困难的就是译美国经典诗人哈特·克兰（Hart Crane）和利尔本，他们的诗歌语言均富含上述特征。波兰小说家布鲁诺·舒尔茨，其小说写得比诗歌还诗歌，他曾用一个比喻天才描绘过诗歌语言的这一性质，诗歌语词就像那条传说中被切碎的蛇，每一个碎片都在黑暗中找寻着别的碎片。所以诗歌里的词是这样的一个个活词，相互间具有自我找寻生成的能力。这个比喻也让我们看到，放弃了古典韵律系统的诗歌语言也仍和散文语言判然有别，不是有语感就可以完成高水平的现代诗歌写作的。靠字典语词翻译诗歌，翻译语言大师的诗歌是完全不会奏效的。我们诗人一般大都认可的说法“即便坏的翻译也损害不了大诗人”在语言大师型的诗人身上就不能奏效。